

山东华宇工学院文件

鲁华宇院政字〔2021〕58号

山东华宇工学院 关于公布“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评选结果的 通知

各职能部门、各单位：

根据《山东华宇工学院关于开展“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创建活动的通知》（鲁华宇院政人字〔2021〕20号）要求，我校组织了“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创建、评选活动，经团队负责人申报、教学单位推荐、评审工作组评审，最终评选出“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3个，现将评选结果予以公布，名单如下：

序号	所属院（部）	团队名称
1	电气工程学院	电气工程学院实践教学“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
2	能源与建筑工程学院	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教师团队
3	经济管理学院	物流工程专业教师团队

山东华宇工学院

2021年6月9日

主送：校领导，各职能部门、各单位。

抄送：董事会。

山东华宇工学院

2021年6月9日印发
